

# 深圳齐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融资增持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齐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齐心集团”）于2014年12月16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长陈钦鹏先生的通知，截至2014年12月16日深圳证券交易所收盘，陈钦鹏先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竞价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且增持比例已经达到1%，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增持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陈钦鹏先生。

### 二、增持目的及计划

基于对公司内在价值的判断和未来持续发展的信心。陈钦鹏先生计划在未来3个月内，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择机继续增持公司股份，累计增持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含此次已增持股份在内），并将按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披露相关情况。

### 三、增持方式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进行（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

### 四、本次增持前控股股东持股情况

增持计划实施前，陈钦鹏先生通过深圳市齐心控股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44,831,401股，并通过深圳市齐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49,314,615股，陈钦鹏先生通过上述两家公司共计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94,146,016股，占公司总股本379,329,322股的24.8190%，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五、增持股份数量及比例

2014年12月4日，陈钦鹏先生通过个人证券账户以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682,919股，占公司总股本379,329,322股的0.1800%，平均价格8.786元/股。

2014年12月12日，陈钦鹏先生通过“南华期货长赢12号资产管理计划”托管账户

融资增持公司 599,4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379,329,322 股的 0.1580%，平均价格 8.297 元/股。

2014 年 12 月 15 日，陈钦鹏先生通过“南华期货长赢 12 号资产管理计划”托管账户融资增持公司 1,653,194 股，占公司总股本 379,329,322 股的 0.4358%，平均价格 8.864 元/股。

2014 年 12 月 16 日，陈钦鹏先生通过“南华期货长赢 12 号资产管理计划”托管账户融资增持公司 857,721 股，占公司总股本 379,329,322 股的 0.2261%，平均价格 8.798 元/股。

陈钦鹏先生截至 2014 年 12 月 16 日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收盘，合计增持公司股份共计 3,793,234 股，增持比例达到 1%，本次增持后，陈钦鹏先生持股情况如下：

- 1、通过深圳市齐心控股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44,831,401 股；
- 2、通过深圳市齐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49,314,615 股；
- 3、通过个人证券账户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682,919 股；
- 4、通过“南华期货长赢 12 号资产管理计划”托管账户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3,110,315 股。

综上，陈钦鹏先生通过上述方式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合计 97,939,250 股，占公司总股本 379,329,322 股的 25.8190%。

## 六、融资增持说明

2014 年 12 月 9 日，陈钦鹏先生与南华期货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南华期货长赢 12 号资产管理计划合同》，计划通过“南华期货长赢 12 号资产管理计划”的托管账户达到融资增持公司股份的目的。陈钦鹏先生以资产委托人身份，将其自筹资金交付给南华期货股份有限公司以成立“南华期货长赢 12 号资产管理计划”，并委托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资产管理计划合同进行专业化管理。该资产管理计划所挂钩的唯一标的是齐心集团在股票二级市场上处于公开交易中的股票。

## 七、其他

1、本次增持行为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的有关规定。本次增持完成后，公司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陈钦鹏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深圳市齐心控股有限公司承诺：在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并严格遵守有关规定，不进行内幕交易、敏感期买卖股份、短线交易，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超计划增持；

同时，陈钦鹏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深圳市齐心控股有限公司追加承诺：在本次增持计划完成后的 12 个月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3、陈钦鹏先生本次增持后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公司将继续关注陈钦鹏先生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深圳齐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12 月 17 日